

林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林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林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委办局，各国有企业：

为切实解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登记信息不全、重复购置、资产存量过大、闲置浪费等问题，推动资产高效利用、严控增量，提升资产使用效益，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是进一步全面系统开展资产清查。各单位要认真开展资产清查，12月20日前完成本单位资产清查工作，要采取边排查、边核对、边录入的方式，建立动态更新机制，确保摸清资产底数。全县各机关单位国有资产实行归口管理（比如，教育局要统筹好各学校国有资产管理），确保不遗漏。对资产规模较大、下属单位较多的单位，县财政局将重点进行指导，彻底解决各单位“有资产无账目、有账目无资产”问题。

二是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登记录入。各单位利用预算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功能，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本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库资产登记录入、动态调整工作，系统信息与财务账、固定资产台账要保持一致，保证信息完整、标识准确，能全面直观反映资产使用情况，未按时完成录入调整任务的单位暂停资产审批业务。

三是进一步严控新增资产。将资产存量情况与预算安排挂钩，对闲置资产量大、使用效率低的单位，暂停同类资产新增预算审批。坚持“退一配一”原则，2026年编制预算时严控资产配置，严格执行配置标准，从严审核新增资产规模。严肃处理不经审批违规配置资产问题，严格执行限额标准，杜绝超标准、超规模配置。

四是进一步完善调剂机制。将调剂作为资产配置的前置环节，依托预算一体化管理系统，实现闲置资产信息线上发布、需求匹配、调剂流转，提升资产周转效率。改变完成折旧即报废的做法，具备使用价值的调剂使用，避免重复购置。对合并撤销单位资产进行清核，闲置资产统一调剂使用。

五是进一步规范报废报损退出机制。认真落实报废报损申请、鉴定、审批、处置等制度和流程，及时履行报废程序，防止资产闲置堆积，减少资产存量和防止资产流失，因处置不及时导致超标超限的单位一律不予新增配置审批。

六是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程序。各单位在资产配置、划拨、处置、出租、出借、转让、报废、报损时，严格按照《林

西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work 程序》（林财资〔2024〕16 号）文件要求履行相关程序，确保管理规范和保值增值。

七是进一步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强化源头把控，以需求为导向科学配置资产，严格过程管理，将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到使用部门和个人，定期进行盘点，准确识别闲置、低效运行资产，根据资产状况加强资产盘活利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八是进一步强化工作责任。资产清查登记录入及系统信息维护工作完成以后，各单位要提交由主要负责人和资产管理人员签字确认账实相符的承诺函。发现承诺不实，存在虚报、瞒报、漏报等情况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岗位直接责任人和领导人主体责任。县纪委监委、巡察办、审计局要把资产管理作为审计监督重点内容，对发现违反本《通知》精神的行为严肃进行处理。

林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 日

